

证券代码:002996 证券简称:顺博合金 公告编号:2026-037

债券代码:127068 债券简称:顺博转债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名称: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会议的召集人:董事会
(三)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7月8日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7月8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7月8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三、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一)本次会议登记日:2026年7月3日
(二)本次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7月3日

四、出席对象:
(一)2026年7月3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二)本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三)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五、会议地点:重庆市两江新区金开大道90号棕榈泉国际中心B座22楼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议程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是否对中小投资者倾斜
100	审议《关于选举、修改和补选提案人的所有提案	普通提案	√
101	审议《关于选举、修改和补选提案人的所有提案	普通提案	√
2	审议《关于选举、修改和补选提案人的所有提案	普通提案	√

三、持有顺博转债的股东应当回议案1.00的表决,且不能投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4.议案1.00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本次会议持有表决权股份所持表决权总数的2/3以上同意。
5.以上议案事项表决,公司将同时对中小股东进行单独计票。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
3.可以以上述任一方式采取电子方式,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电子邮箱、传真或信函均无法送达本公司期间为无效。

四、登记时间:2026年7月6日,9:00-11:30,13:00-17:00。
五、会议地点:重庆市两江新区金开大道90号棕榈泉国际中心B座22楼公司会议室。
电子邮箱:info@shb.com.cn 信息登记地址:公司注册部,信息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通讯地址:重庆市两江新区金开大道90号棕榈泉国际中心B座22楼公司会议室。
邮编:401120

六、其他事项
1.会议咨询: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23-63202996
2.公司股东参加现场会议的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3.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第五屆董事會第七次會議決議)
特此公告。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3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投资者的股票代码与投票简称:股票代码为“362996”,投票简称为“顺博转债”。

重大违规。
特别提示:
1.截至2026年6月22日,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价已出现在任意连续三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85%的情形,已触发“顺博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

2.公司于2026年6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顺博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顺博转债发行上市基本情况
1.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1467号”文核准,公司于2022年8月12日公开发行了830.00万可转换公司债券,每面额100元,发行总额8.30亿元。

二、可转债发行上市
经深交所审核,公司于2022年8月22日发行可转债,发行总额为8.30亿元,可转债已于2022年9月7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顺博转债”,债券代码“127068”。

三、可转债转股期限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规定,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3年2月20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2028年8月11日)止。

四、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披露了《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3-045),根据相关法规和《募集说明书》的规定,需要调整转股价格,“顺博转债”的转股价格由20.43元/股调整为20.38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5月5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6)。

公司于2023年7月3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议案》,确定“顺博转债”的转股价格由20.38元/股向下修正为16.76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7月4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向下修正“顺博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2)。

公司于2024年4月11日披露了《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披露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募集说明书》的规定,需要调整转股价格,“顺博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6元/股调整为14.81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4月15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

公司于2024年5月21日披露了《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41),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募集说明书》的规定,需要调整转股价格,“顺博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4.81元/股调整为11.32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5月28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2)。

公司于2025年5月22日披露了《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5-035),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募集说明书》的规定,需要调整转股价格,“顺博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1.32元/股调整为11.27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5年5月29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

公司于2026年5月28日披露了《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6-031),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募集说明书》的规定,需要调整转股价格,“顺博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1.27元/股调整为11.16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6年6月4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2)。

一、顺博转债发行上市基本情况
1.修正转股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调整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二、修正幅度
上述方案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公司本次发行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为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较低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或股票面值。

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或股票面值。
(若在前述二十个交易日中发生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前二十个交易日调整前的转股价格或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二、修正程序
1.股东大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股东大会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和实施转股日期(如有)。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恢复申报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转股申报申请日之后,转股申报日之后,该类转股申报日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有效。

三、关于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具体情况
自2026年6月1日至2026年6月22日,公司股票已有连续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已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

为充分保障公司长期投资价值,优化公司资本结构,维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于2026年6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顺博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公司本次发行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为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较低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或股票面值。

四、修正程序
1.股东大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股东大会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和实施转股日期(如有)。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恢复申报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转股申报申请日之后,转股申报日之后,该类转股申报日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有效。

二、修正程序
1.股东大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股东大会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和实施转股日期(如有)。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恢复申报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转股申报申请日之后,转股申报日之后,该类转股申报日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有效。

三、关于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具体情况
自2026年6月1日至2026年6月22日,公司股票已有连续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已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

为充分保障公司长期投资价值,优化公司资本结构,维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于2026年6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顺博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公司本次发行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为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较低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或股票面值。

四、修正程序
1.股东大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股东大会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和实施转股日期(如有)。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恢复申报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转股申报申请日之后,转股申报日之后,该类转股申报日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有效。

三、关于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具体情况
自2026年6月1日至2026年6月22日,公司股票已有连续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已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

为充分保障公司长期投资价值,优化公司资本结构,维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于2026年6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顺博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公司本次发行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为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较低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或股票面值。

四、修正程序
1.股东大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股东大会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和实施转股日期(如有)。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恢复申报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转股申报申请日之后,转股申报日之后,该类转股申报日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有效。

三、关于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具体情况
自2026年6月1日至2026年6月22日,公司股票已有连续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已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

为充分保障公司长期投资价值,优化公司资本结构,维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于2026年6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顺博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公司本次发行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为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较低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或股票面值。

四、修正程序
1.股东大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股东大会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和实施转股日期(如有)。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恢复申报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转股申报申请日之后,转股申报日之后,该类转股申报日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有效。

三、关于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具体情况
自2026年6月1日至2026年6月22日,公司股票已有连续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已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

为充分保障公司长期投资价值,优化公司资本结构,维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于2026年6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顺博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公司本次发行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为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较低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或股票面值。

四、修正程序
1.股东大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股东大会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和实施转股日期(如有)。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恢复申报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转股申报申请日之后,转股申报日之后,该类转股申报日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有效。

三、关于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具体情况
自2026年6月1日至2026年6月22日,公司股票已有连续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已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

为充分保障公司长期投资价值,优化公司资本结构,维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于2026年6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顺博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公司本次发行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为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较低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或股票面值。

四、修正程序
1.股东大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股东大会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和实施转股日期(如有)。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恢复申报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转股申报申请日之后,转股申报日之后,该类转股申报日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有效。

三、关于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具体情况
自2026年6月1日至2026年6月22日,公司股票已有连续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已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

为充分保障公司长期投资价值,优化公司资本结构,维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于2026年6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顺博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公司本次发行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为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较低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或股票面值。

四、修正程序
1.股东大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股东大会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和实施转股日期(如有)。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恢复申报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转股申报申请日之后,转股申报日之后,该类转股申报日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有效。

三、关于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具体情况
自2026年6月1日至2026年6月22日,公司股票已有连续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已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

为充分保障公司长期投资价值,优化公司资本结构,维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于2026年6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顺博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公司本次发行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为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较低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或股票面值。

四、修正程序
1.股东大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股东大会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和实施转股日期(如有)。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恢复申报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转股申报申请日之后,转股申报日之后,该类转股申报日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有效。

三、关于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具体情况
自2026年6月1日至2026年6月22日,公司股票已有连续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已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

为充分保障公司长期投资价值,优化公司资本结构,维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于2026年6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顺博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公司本次发行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为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较低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或股票面值。

四、修正程序
1.股东大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股东大会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和实施转股日期(如有)。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恢复申报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转股申报申请日之后,转股申报日之后,该类转股申报日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有效。

三、关于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具体情况
自2026年6月1日至2026年6月22日,公司股票已有连续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已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

为充分保障公司长期投资价值,优化公司资本结构,维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于2026年6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顺博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公司本次发行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为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较低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或股票面值。

四、修正程序
1.股东大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股东大会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和实施转股日期(如有)。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恢复申报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转股申报申请日之后,转股申报日之后,该类转股申报日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有效。

三、关于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具体情况
自2026年6月1日至2026年6月22日,公司股票已有连续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已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

为充分保障公司长期投资价值,优化公司资本结构,维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于2026年6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顺博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公司本次发行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为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较低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或股票面值。

四、修正程序
1.股东大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股东大会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和实施转股日期(如有)。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恢复申报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转股申报申请日之后,转股申报日之后,该类转股申报日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有效。

三、关于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具体情况
自2026年6月1日至2026年6月22日,公司股票已有连续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已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

为充分保障公司长期投资价值,优化公司资本结构,维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于2026年6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顺博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公司本次发行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为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较低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或股票面值。

四、修正程序
1.股东大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股东大会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和实施转股日期(如有)。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恢复申报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转股申报申请日之后,转股申报日之后,该类转股申报日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有效。

三、关于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具体情况
自2026年6月1日至2026年6月22日,公司股票已有连续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已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

为充分保障公司长期投资价值,优化公司资本结构,维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于2026年6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顺博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公司本次发行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为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较低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或股票面值。

四、修正程序
1.股东大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股东大会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和实施转股日期(如有)。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恢复申报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转股申报申请日之后,转股申报日之后,该类转股申报日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有效。

三、关于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具体情况
自2026年6月1日至2026年6月22日,公司股票已有连续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已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

为充分保障公司长期投资价值,优化公司资本结构,维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于2026年6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顺博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公司本次发行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为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较低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或股票面值。

四、修正程序
1.股东大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股东大会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和实施转股日期(如有)。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恢复申报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转股申报申请日之后,转股申报日之后,该类转股申报日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有效。

三、关于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具体情况
自2026年6月1日至2026年6月22日,公司股票已有连续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已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

为充分保障公司长期投资价值,优化公司资本结构,维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于2026年6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顺博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公司本次发行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为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较低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或股票面值。

四、修正程序
1.股东大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股东大会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和实施转股日期(如有)。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恢复申报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转股申报申请日之后,转股申报日之后,该类转股申报日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有效。

三、关于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具体情况
自2026年6月1日至2026年6月22日,公司股票已有连续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已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

为充分保障公司长期投资价值,优化公司资本结构,维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于2026年6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顺博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公司本次发行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为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较低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或股票面值。

四、修正程序
1.股东大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股东大会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和实施转股日期(如有)。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恢复申报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转股申报申请日之后,转股申报日之后,该类转股申报日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有效。

三、关于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具体情况
自2026年6月1日至2026年6月22日,公司股票已有连续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已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

为充分保障公司长期投资价值,优化公司资本结构,维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于2026年6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顺博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公司本次发行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为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较低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或股票面值。

四、修正程序
1.股东大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股东大会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和实施转股日期(如有)。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恢复申报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转股申报申请日之后,转股申报日之后,该类转股申报日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有效。

三、关于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具体情况
自2026年6月1日至2026年6月22日,公司股票已有连续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已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

为充分保障公司长期投资价值,优化公司资本结构,维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于2026年6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顺博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公司本次发行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为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较低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或股票面值。

四、修正程序
1.股东大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股东大会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和实施转股日期(如有)。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恢复申报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转股申报申请日之后,转股申报日之后,该类转股申报日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有效。

三、关于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具体情况
自2026年6月1日至2026年6月22日,公司股票已有连续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已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

证券代码:600079 证券简称:ST人福 编号:临2026-054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药品上市许可申请获受理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武汉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武汉人福”),公司持有其98.33%股权,控股子公司宜昌人福持有其1.67%股权,近日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注射用氮化乙的松注射液药品注册上市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名称:注射用氮化乙的松注射液
二、剂型:注射剂
三、申请事项:境内生产药品注册上市许可
四、注册分类:化学药品3类
五、申请人:武汉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六、审批依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准予于2026年4月7日受理的注射用氮化乙的松注射液全部申请材料,予以受理并核发受理通知书。
七、受理日期:2026年4月7日
八、受理地点: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注册司
九、受理科室:药品注册司
十、受理窗口:药品注册司受理窗口
十一、受理电话:010-63392311
十二、受理网站: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网站
十三、受理邮箱:ndp@cfda.gov.cn
十四、受理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内大街26号
十五、受理时间:工作日,上午9:00-12:00,下午13:00-17:00
十六、受理费用:无
十七、受理材料:1.申请表;2.申请表附件;3.申请表附件;4.申请表附件;5.申请表附件;6.申请表附件;7.申请表附件;8.申请表附件;9.申请表附件;10.申请表附件;11.申请表附件;12.申请表附件;13.申请表附件;14.申请表附件;15.申请表附件;16.申请表附件;17.申请表附件;18.申请表附件;19.申请表附件;20.申请表附件;21.申请表附件;22.申请表附件;23.申请表附件;24.申请表附件;25.申请表附件;26.申请表附件;27.申请表附件;28.申请表附件;29.申请表附件;30.申请表附件;31.申请表附件;32.申请表附件;33.申请表附件;34.申请表附件;35.申请表附件;36.申请表附件;37.申请表附件;38.申请表附件;39.申请表附件;40.申请表附件;41.申请表附件;42.申请表附件;43.申请表附件;44.申请表附件;45.申请表附件;46.申请表附件;47.申请表附件;48.申请表附件;49.申请表附件;50.申请表附件;51.申请表附件;52.申请表附件;53.申请表附件;54.申请表附件;55.申请表附件;56.申请表附件;57.申请表附件;58.申请表附件;59.申请表附件;60.申请表附件;61.申请表附件;62.申请表附件;63.申请表附件;64.申请表附件;65.申请表附件;66.申请表附件;67.申请表附件;68.申请表附件;69.申请表附件;70.申请表附件;71.申请表附件;72.申请表附件;73.申请表附件;74.申请表附件;75.申请表附件;76.申请表附件;77.申请表附件;78.申请表附件;79.申请表附件;80.申请表附件;81.申请表附件;82.申请表附件;83.申请表附件;84.申请表附件;85.申请表附件;86.申请表附件;87.申请表附件;88.申请表附件;89.申请表附件;90.申请表附件;91.申请表附件;92.申请表附件;93.申请表附件;94.申请表附件;95.申请表附件;96.申请表附件;97.申请表附件;98.申请表附件;99.申请表附件;100.申请表附件;101.申请表附件;102.申请表附件;103.申请表附件;104.申请表附件;105.申请表附件;106.申请表附件;107.申请表附件;108.申请表附件;109.申请表附件;110.申请表附件;111.申请表附件